案件背景：甲男与乙女于2017年3月1日登记结婚。2017 年4月1日，甲、乙共同签字向B借款40万元，全部用于甲婚前独资设立的一人公司的经营活动。乙于2019年2月1日起诉与甲离婚，经审理，法院拟判决甲、乙离婚。

问题：能否认定该笔债务为甲、乙夫妻共同债务？